

证券代码：839024

证券简称：远播教育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上海远播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024	远播教育	2025 年 5 月 1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提供律师见证服务。

（七）会议地点

上海远播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10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远播教育：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远播教育：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

（二）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并将持续规范公司治理，推进公司的各项业务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李霞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2024 年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监督公司治理，并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任飞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四）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公司财务部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公司财务部草拟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无利润分配。

（七）审议《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远播教育：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八）审议《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远播教育：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霞、上海诚禧投资有限公司。

（九）审议《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议案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已经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上午 10：00

（三）登记地点：上海远播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10 号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赵丽丽，联系地址：上海市宜山路 333 号 1 号楼
汇鑫国际大厦 19 楼，联系电话：021-34699993，传真：021-34699997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远播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远播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远播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